

## 第五章、結論

### 第一節、入世對韓中經貿關係的影響

二〇〇一年十一月十日 WTO 部長級會議通過加入世貿，是中國大陸推行經濟改革，融入世界經濟的里程碑。在全球一體化及中國大陸融入國際經濟體系的形勢下，中國大陸希望藉著參與多邊貿易體系的談判，制定有關的規則及程序；與此同時，中國大陸可享有作為世貿成員的權益。<sup>1</sup>

對中國大陸加入世貿後對外開放格局的特點作了三點展望：<sup>2</sup>

- 第一、由過去範圍和領域有限的開放，轉變為全方位的市場開放。過去中國大陸的對外開放主要是在貨物貿易方面，入世後，中國大陸的服務貿易，包括電信和金融領域也將逐步開放；
- 第二、由過去單方面為主的自我開放，轉變為中國大陸與世貿成員之間雙向的相互開放；
- 第三、由過去以試點為特點的政策性開放，轉變為在法律框架下的可預見的開放。

為實現上述三點轉變，中國大陸將對吸收外資政策和運作模式作出調整。政策方面：隨著中國大陸經濟的發展，服務貿易領域將成為今後吸收外資的重點領域；中國大陸國內資本市場將成為利用外資的主渠道。投資模式方面：除了原有對外借款、直接投資等形式之外，還鼓勵採用收購、兼併、投資基金和證券等多種新的方式；並且積極引導外資更多地參與國有企業的改組和改造。

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無疑將在二十一世紀全球經濟發展中邁出意義深遠的一步。韓國必須就入世帶來的機遇及挑戰作出充分準備，這裡要分析說明入世的主要影響，並詳列中國大陸作出的重要市場開放承諾。

## 一、 影響重點

### 一 ) 中國內地的市場准入<sup>3</sup>

第一、對外資生產型企業實施的內銷限制將被解除。對外匯收支平衡、當地含量及出口業績的規定亦將被撤銷。換言之，在內地進行生產活動的韓商，可自由進入內銷市場。

第二、縱使有調低關稅和逐步取消非關稅措施的安排，大多數消費品的平均關稅水平仍將維持在 1% 以上。因此，國內生產的消費品，在競逐內地市場時，較諸進口貨在價格上仍然處於上風。

第三、隨著中國大陸允許中資及外資公司於入世三年後在全國各地進口大部分產品，外資公司在中國大陸的業務機會將顯著增加。中國大陸亦將在三年內逐步允許外資企業從事絕大部分產品的分銷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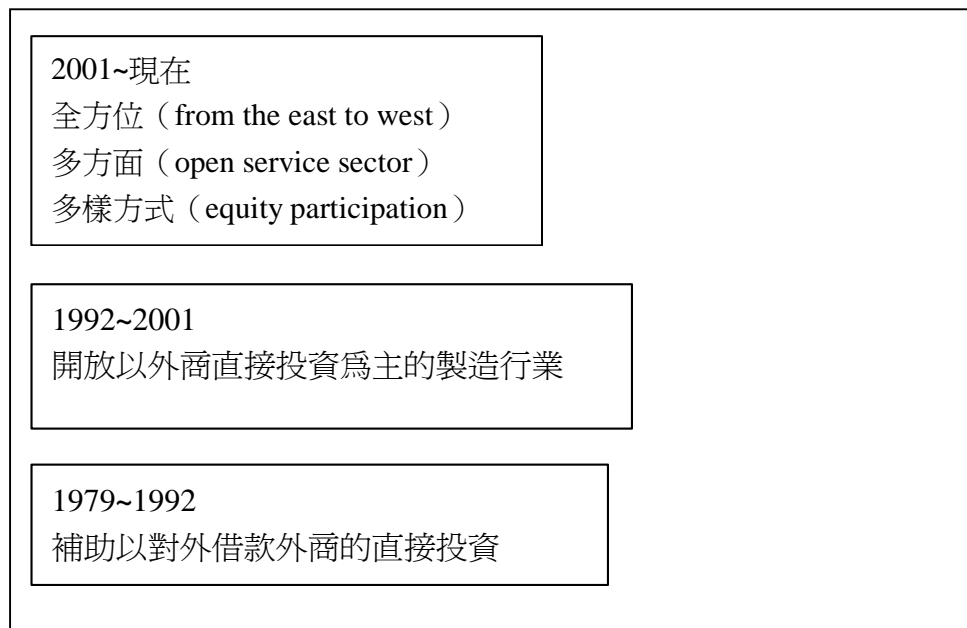
第四、服務業方面，大部分較重要行業對外資投資的限制將放寬，這些行業包括銷售業、電訊、金融服務、專業服務、商業服務、視聽及旅遊業。包含有互聯網業務的電訊業，更將會首度開放予外資參與。

第五、就大部分服務行業而言，市場准入的開放會在六年逐步完成。外資將獲准在合資企業佔大多數股權，甚至經營獨資企業，有關數量及地域上的限制將逐步取消，可經營業務範圍在大部分情況下亦有所擴展，例如在銀行業方面，外資銀行在五年內可以同時為內地及外國客戶提供人民幣及外幣服務。

## 二 ) 中國大陸產品的海外市場准入<sup>4</sup>

第一、中國大陸出口在海外市場將更通行無阻。中國大陸的紡織品及服裝部門會逐步納入一九九四年關貿總協定的架構，即各國對中國大陸出口紡織品實施的配額限制，將於二〇〇四年底逐步廢除。

第二、然而，由於中國大陸產品將受到若干保護機制與反傾銷條款的制約，中國大陸的出口並不是毫無限制的。在紡織品方面，中國大陸的紡織及成衣出口會受到特別針對紡織品的保障機制管制，直至二〇〇八年底。根據該機制，若中國大陸出口的紡織品導致市場干擾，世界組織其他成員可以採取行動限制有關產品的進口。



資料來源：韓國貿易情報服務 KOTIS (Korea Trade Information Service)

<http://tri.kita.net/>

圖 5- 1 中國大陸對外商投資政策之改變

第三、中國大陸入世後 15 年內，在有關中國大陸產品的反傾銷調查中，受影響

的生產商須繼續承擔舉證責任，證明其行業是以市場經濟規則運作。否則，其他國家的數據，而非業界本身的數據，將成為調查計算的基礎。爲了避免被進口國視作「非市場經濟」對待，業界應多注意各進口國有關法例下釐定「市場經濟」的準則。

### 三 ) 一個更可預測和更透明的貿易環境

入世整體意味著一個更透明、更可預測、建基於法規的外貿制度，同時伴隨著中國大陸本身法制基礎建設上的重大改變。<sup>5</sup>

第一、所有世貿成員對內地的出口實施的保障措施，必須符合世貿『保障措施協定』及入世『協定書』中的臨時性保障條款的要求。同時，若中國大陸對進口貨物採取保障行動，也必須遵守世貿的程序及指引。此將有助商界更明顯地評估保障措施對內地進出口所帶來的影響。

第二、按照世貿『補貼及反補貼措施協定』的要求，內地將公開所有符合協定中「補貼」定義的資助項目，提高有關計畫的透明度。外來企業可藉此掌握關於國家補貼政策及資助項目的最新資訊，從而作出明智的商業決定。

第三、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中國大陸承諾開展加入『世貿組織政府採購協定』的談判。作為協定成員之一，凡採購項目價值高於協定內承諾的指定限額，中央及地方政府機構、和某些公營機構須確保進行採購時有足夠的透明度。而其他成員的供應商和本地供應商軍享有公平機會參與投票政府採購合約。

第四、有關技術性貿易壁壘、進口簽證、海關估價及付運前檢驗等方面，中國大陸將確保其現行法例、規例符合世貿組織的有關義務。有關法規將更透明、客觀，並不帶歧視性質。

第五、中國大陸在加入世貿組織後將全面執行『與貿易有關的知識產權協議』，

即會立法確保知識產權得到保障。就此，中國大陸已修訂專利法，而版權法及商標法亦會在加入世貿組織前完成修訂。

第六、雙重訂價慣例以及在內銷產品和出口產品待遇上的區別亦將取消。

## 第二節、韓中經貿合作與展望

韓中兩國 1983 年通過香港、新加坡等地開始進行間接貿易，1988 年 3 月開始有步驟開展民間直接貿易。1991 年，中國國際商會同大韓貿易振興公社在漢城和北京互設了代表處；1992 年 2 月和 7 月，韓中民間貿易協定和民間投資保護協定分別生效。1992 年 8 月 24 日，韓中兩國建立正式外交關係，兩國政府並簽訂了貿易協定和投資保護協定以及關於成立經濟、貿易和技術合作聯委會的協定，兩國在貿易、投資、勞務、技術培訓等各領域的合作迅猛發展。<sup>6</sup>

一九九八年，韓國經濟在爆發金融風暴後的一年，即快速復甦，主要歸功於韓韓政府持續採取寬鬆之貨幣與財政政策，使其利率維持在歷史性低點六%左右；另一方面韓國之出口快速成長，特別是對中國出口的增長，帶動國內投資與需求上升，刺激景氣復甦所致。<sup>7</sup>

目前，中國大陸已是韓國的第一大投資物件國和第二大出口市場，韓國則是中國大陸的第五大貿易夥伴、第四大出口市場和第六大外資來源國，雙方互為重要經貿合作夥伴的關係不斷得到加強。

韓國第十六任總統盧武鉉於二〇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就職典禮。就職演說強調致力於經濟改革，針對市場透明度及消除不正之風加以改革，解決貧富差距、勞資和諧及福利政策等課題，為此亟須研訂經濟成長機制與發展策略，並強

調東北亞可仿效歐洲聯盟方式進行經濟合作，以開創繁榮之東北亞時代。<sup>8</sup>

韓國爲了活絡與中國大陸及日本三國地區間之經濟交流，正積極推動形成環黃海經濟圈產業。環黃海自由貿易地區之產業目前正在籌測中，韓、中、日三個地區間之自由貿易區（FTA）以韓國之群山、日本之 FAZ 及中國大陸之浦東地區爲經濟特區重點。<sup>9</sup>

近年來，越來越多的韓國商品進入中國大陸市場，從汽車、彩電、空調、數碼產品，到化妝品、廚房用具和深受女士喜愛的頭花等小飾品，韓國商品已日益爲中國普通消費者所接受。

而這只是韓中近年來經濟貿易合作日益緊密的一個縮影。

據中國海關統計，二〇〇二年韓中雙邊貿易額達到 440.7 億美元，比一九九二年兩國建交時增長近 8 倍。二〇〇四 1 月至 5 月，韓中雙邊貿易額達到 227.4 億美元，比二〇〇三同期增長 44.5%，其中中方出口 71.8 億美元，進口 155.6 億美元，分別比二〇〇三年同期增長 27.7% 和 53.9%。韓國已成爲中國第 5 大貿易伙伴，第 4 大出口對象和第 3 大進口來源。<sup>10</sup>

此間經貿專家保守預測，韓中之間的貿易額在二〇〇四年將突破 500 億美元。而投資已成爲韓中貿易高速增長新的主要動力。

商務部亞洲司統計顯示，二〇〇二年，中方共批准韓國對華投資 4,008 項，合同金額達到 52.8 億美元，實際使用金額 27.2 億美元。截至二〇〇四年 5 月底，韓國企業對華投資累計達到 303.1 億美元，實際使用 169.4 億美元。韓國已成爲中國第 6 大外資來源。<sup>11</sup>

目前韓國投資主要集中在環渤海領域，但今後韓中雙方投資領域的合作將更趨向高層次發展，韓國投資向中國內地，尤其是廣大中西部地區擴展已成為趨勢。

韓中兩國在資源、勞動力、產業結構、商品市場、資金、技術及企業管理等方面有很強互補性。這既是兩國以往經貿合作的前提條件，也是今後長期互惠合作，達到共同繁榮的深厚基礎。

隨著韓中雙方產業結構的調整，商品貿易額將進一步增大，產品結構也將進一步多樣化。韓國對中國大陸的出口商品在一定時期內仍將以機電產品、音像設備及其配件和化工產品為主；而中國大陸對韓國的出口產品主要以機電產品、紡織原材料及製品為主。隨著技術貿易的發展，中國對韓出口產品結構將逐步向高檔次轉變。<sup>12</sup>

作為東亞地區具有影響力的國家，韓中兩國應加強合作，促進兩國經貿關係的進一步發展，積極推進東亞地區區域經濟合作的進程，共同為亞洲及世界經濟的發展作出新貢獻。

總之，韓中兩國是東亞地區具有影響的國家，在世界經濟區域集團化的迅速發展中，為了避免這一地區經濟發展的風險和社會的穩定，兩國應積極推進東亞地區區域經濟合作的發展，儘早建立東亞區域經濟合作組織，推動東亞經濟的快速發展。特別是 2002 年 11 月，在東協 10+3 領導人會議上，中國大陸總理朱鎔基提出建立韓中日自由貿易區的建議，韓國政府應該積極回應，共同合作推動韓中日自由貿易區的早日建成。這不僅有利於韓中經濟的發展，對於整個東亞地區的經濟繁榮以及和平穩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因此，韓國政府應該積極利用區域經濟合作迅速發展的形勢，與中國大陸加強合作，在合作中解決出現的問題

和爭端，以此來共同促進韓中兩國乃至整個亞洲地區的經濟發展與和平穩定。

從過去十餘年韓中經貿關係的發展可以發現，東亞國家與中國大陸加強經貿往來對於雙方都是互惠互利的。

在二十世紀的九〇年代中後期，國際上有所謂的中國威脅論之說，當時有股力量一再鼓吹中國的經濟實力嚴重受到低估，若由購買力評價的角度出發，中國已是世界前幾名的經濟體，而其所衍生出來的政治影響力不容低估，外界應當予以正視等等。<sup>13</sup>

繼美國提出“中國威脅論”後，以日本為首的一部分國家也提出了“中國經濟威脅論”，但筆者認為對中國經濟的飛速增長不應稱作“威脅”而應看作“挑戰”。雖然一部分勞動密集型產業和農業領域將面臨競爭，但在汽車、機械製造業等領域也將同時獲得發展機會。韓國只要維持高技術領域的優勢，就能從中國經濟發展中獲利。

這樣的結果顯然是與目前台灣官方的主流看法非常不一樣。韓國與中國大陸經貿關係發展的經驗，或許可提供台灣產官學界面對與中國大陸經貿往來時的一個另類思考方向。



- 
- <sup>1</sup>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與歐盟達成加入世貿的雙邊協議」，香港：香港貿易發展局，二〇〇〇年五月二十二日。
  - <sup>2</sup>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入世的法律文件通過」，香港：香港貿易發展局，二〇〇一年十月十五日。
  - <sup>3</sup>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入世，誰會得益」，香港：香港貿易發展局，二〇〇〇年四月。
  - <sup>4</sup>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入世，誰會得益」，香港：香港貿易發展局，二〇〇〇年四月。
  - <sup>5</sup>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入世：緊握機遇 迎接挑戰」，香港：香港貿易發展局，二〇〇一年五月十一日。
  - <sup>6</sup> 安孝昇，「韓國企業對中國貿易現況與展望」，漢城：韓國外交安保研究院，二〇〇二年八月。
  - <sup>7</sup> 國際貿易局，「中、韓雙邊經貿關係」，台灣：國際貿易局，二〇〇三年五月。
  - <sup>8</sup> 中央日報，「韓國第十六任總統盧武鉉」，韓國：中央日報，二〇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 <sup>9</sup> 中國駐韓國代表處經濟組，「韓國將聯合中國大陸及日本推動形成環黃海經濟特區」，台灣：國際貿易局即時商情，一九八九年九月四日。
  - <sup>10</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駐大韓民國大使館經濟商務參贊處，「中韓雙邊合作簡況」，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二〇〇四年六月。
  - <sup>11</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駐大韓民國大使館經濟商務參贊處，「中韓雙邊合作簡況」，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二〇〇四年六月。
  - <sup>12</sup> 新華通訊社，「中韓貿易 10 年擴增八倍」，北京：新華通訊社經貿新聞，二〇〇三年七月四日。
  - <sup>13</sup> 台北：中國時報，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十七日。